

经企业自主申报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核实推荐、专家组评审及征求生态环境部意见、网上公示等程序，现将符合《循环再利用化学纤维（涤纶）行业规范条件》企业名单（第一批）予以公告。

附件：符合《循环再利用化学纤维（涤纶）行业规范条件》企业名单（第一批）.doc

工业和信息化部

2022年12月24日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Id=11_11642

